

网上办理流程：

（一）本市实行就业登记和社会保险登记业务统一办理，就业登记按照参保缴费业务规定提供相关材料与信息，无需另外提供办理材料。就业登记相关信息首先通过数据共享方式获取，对于无法通过共享获取的信息，将通知劳动者登录“xx政务服务网”完善信息。

（二）新开办企业在“广州市开办企业一网通平台”进行社保登记时即视为完成办理就业登记。

（三）未通过社保登记方式同步办理就业登记的：**1.申请：** 申请人可通过网上方式提出申请，在线填写申请表单，上传规定格式的申请书及其他申请材料。**2.受理：** 就业登记网办申请由用人单位所属区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受理，在提交就业登记申请后**2**个工作日内（灵活就业**1**个工作日内）受理办结。**3.获取办理结果：**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通过网上方式反馈办理结果。

窗口办理流程：

线下办理：**1.申请：** 申请人通过现场提出书面申请，根据要求提交申请材料； **2.受理：**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收到申请材料后，符合受理范围且材料齐全的，即时受理办结。 **3.获取办理结果：**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打印办理结果交申请人。

有其他问题也可以提出采。联系电话：**13800138000**， 联系人：张三。

--中办发